

## 巨有科技 議案之案由及說明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重成、張耿禧會計師查核竣事之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2、檢附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及附件三;第5頁至第6頁及第8頁至第17頁)。

####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73,267,785元，加計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3,309,870元列入保留盈餘，以前年度累積虧損8,292,388元，減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6,828,527元後，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61,456,740元。本年度分派股股東現金股利56,014,500元(每股新台幣1.5元)，期末未分配盈餘為5,442,240元。

2、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3、檢附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第18頁)。

### 【討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為配合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公司實際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檢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第19頁至第22頁)。

####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為配合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公司實際需要，擬修訂本公

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2、檢附「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第 23 頁至第 24 頁)。

### 第三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修訂「背書保證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為配合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公司實際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
- 2、檢附「背書保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七；第 25 頁至第 27 頁)。

## 【選舉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改選董事案，提請 選舉。

- 說 明：1、本公司現任董事於一一二年五月十四日任期屆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進行全面改選。
- 2、依公司章程規定選任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四席)，新任董事任期自 112 年 6 月 9 日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止，任期三年，原任董事任期至股東常會結束後即終止任期。
  - 3、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八;第 28 頁)，提請 選舉。

## 【其他議案】

###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依公司法第二 0 九條第一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2、擬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可為自己或他人從事與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行為。
  - 3、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競業行為說明如下：

姓名	兼任他公司競業之職務
張東隆	1 沛錦科技(股)公司董事
	2 茂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黃仕翰	1 德益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2 艾姆勤車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3 影一製作所(股)公司獨立董事
	4 冠亞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5 德益策略公關顧問(股)公司董事
林俐伶	1 致辰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2 昇銳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3 山仁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葉瑞斌	1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 翰聯科技(股)公司董事
林春杰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行銷管理處副總經理

【臨時動議】

【散會】